

A 股代码: 600508

A 股简称: 上海能源

编号: 临 2018-035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

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2.5 亿元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借款对象: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山煤电公司”)
- 借款金额:2.5 亿元
- 借款期限:三年
- 借款利率: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0% 执行

一、借款概述

(一) 借款基本情况

天山煤电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六师国资公司”)持有 49% 的股权，天山煤电公司负责所属 106 煤矿项目开发建设。106 煤矿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不具备融

资能力，为保障其矿井建设项目顺利进行，尽早投产，公司一直为其提供资金支持。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山煤电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委托贷款，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年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执行，具体资金安排根据 106 煤矿项目进展情况实施。截止 2018 年 11 月，公司已为天山煤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7.50 亿元。

2、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1.02 亿元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天山煤电公司提供不超过 1.02 亿元的借款，第六师国资公司将按其对天山煤电公司的出资比例同比例提供借款 0.98 亿元。具体资金安排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实施，公司、第六师国资公司借款资金同比例同步到位。由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师市国资国企改革整体部署等原因，第六师国资公司不再按照持股比例提供资金支持，截止 2018 年 11 月，本笔借款公司、第六师国资公司按持股比例同步到位 629.61 万元。

3、鉴于第六师国资公司不能按照持股比例提供资金支持，但近期天山煤电公司办理采矿权证及达到竣工验收条件任务紧迫，急需大量资金投入。201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

不再执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1.02 亿元借款的议案》的决议要求；公司为天山煤电公司提供 2.5 亿元借款资金支持，待天山煤电公司取得采矿权证后抵押给公司。公司所提供的 2.5 亿元借款期限为 3 年，年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0% 执行，具体资金安排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实施，用于 106 煤矿项目建设。此借款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上市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2.5 亿元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天山煤电公司提供不超过 2.5 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三年。

二、借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天山煤电公司，注册地：呼图壁县，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7年	2018年11月
资产总计	1,155,422,937.79	1,128,240,697.17
净资产	43,219,402.37	-61,816,287.31
	2017年1-12月	2018年1-11月
营业收入	41,522.01	4,254.31
净利润	-76,843,890.19	-105,035,689.68
	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三、另一股东方基本情况

新疆第六师国资公司成立时间：200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地址：新疆五家渠市 9

区天山北路 220-7 号；法定代表人：王长江；注册资本：人民币 213,628 万元；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等。

四、借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有利于保障控股子公司天山煤电公司所属 106 煤矿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

特此公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2 日